

证券代码：838409

证券简称：安洁士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经营需要，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正常进度的前提下，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于 2018 年 6 月 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；同日，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；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

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发行股份数为 8,445,000 股，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7,499.16 万元。2018 年 4 月 28 日，众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“众会字(2018)第 3911 号”《验资报告》，审验了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。2018 年 5 月 14 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18]1806 号）。

二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投资产品的额度及期限

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,000 万元，购买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。上述投资额度自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。

（二）投资范围及安全性

公司本次投资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。

（三）资金来源与管理

本次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。

（四）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；同日，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；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关联交易

本次理财产品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及投资风险控制措施

（一）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，可以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收益，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（二）存在的风险

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，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，风险可控。但受金融市场波动的影响，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。

（三）内部控制措施

1、公司将结合日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，在授权范围内合理进行理财产品的投资，并保证投资资金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。

2、公司财务人员将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，分析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，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，确保资金的流动性和安全性。

3、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监督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安洁士环保(上海)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《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安洁士环保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6月7日

